

新 北 市 立 三 重 商 工 高 一 、 二 班 際 籃 球 五 對 五 競 賽 辦 法

101 年 1 月 27 日修改校務會議通過
學務-體育-03-06

- 一、依 據：本校推展校內班際各項運動競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 的：積極推展高中籃球運動風氣，促進校園體育交流活動，增進班際情誼，進而培育籃球運動人才，提昇籃球運動技能水準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體育組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籃球隊。
- 五、參加對象：高一、二各班男女同學，以班級為單位報名一隊。(各班單一性別原班人數若不足 5 人, 限同年級同科可合班)
- 六、報名日期地點：
 - (一) 日期：105 年 2 月 17 日至 3 月 1 日止。
 - (二) 地點：體育館二樓體育組。
 - (三) 由體育組安排賽程，保留上學年前四強為種子隊再依序隨機抽籤。
- 七、比賽日期：預定 105 年 3 月 23 日至 4 月 1 日 (放學 16:15~~18:00)
- 八、競賽方式：
 - (一)分組方式：高一男、高二男、高一女、高二女。班級單一組別人數若不足 5 人，可組同年級同科聯隊，違規者經舉發即馬上取消比賽資格。
 - (二)比賽採單淘汰制。
 - (三)上下場各 15 分鐘，中場休息 5 分鐘。
 - (四)競賽規則將於賽前幹部研習時召開規則說明會。
 - (五)該組報名隊數未達 6 隊將不進行該組競賽。
- 九、規定事項：
 - (一)比賽運動員一律著運動服裝，比賽前五分鐘到場點名。
 - (二)參加比賽運動員，必須健康狀況良好，以避免意外事件的發生。
 - (三)競賽期間請教官、健康中心協助管理。
- 十、獎 勵：各年級團體成績前三名優勝者頒發錦旗乙面、前四名頒發獎狀乙張。
- 十一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修正之。
- 十二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准後開始實施之。

~ 105 ~



三重商工
<http://www.scvs.ntpc.edu.tw>

活力．專業．多元．創新

New Taipei Municipal San-Chung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

校址：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-2971-5606